

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
家長通告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第四號
開學須知

一、上課時間

本學年定於 9月1日開課，9月1日及9月4日上課時間由上午八時零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由於中一級將於9月1日參與班級經營工作坊，因此該級當天的放學時間為下午一時正)；而中六級將於9月4日至11日舉行文憑試預試。中一至中五級於9月5日正式上課，首個循環週將採用短日時間表。

A. 首個循環週上課時間如下：

短日時間表	預備鐘	上課時間	統整課 (中一至中五級)
9月5日至9月12日	8:00 am	8:05 am – 1:20 pm	1:20 pm—1:25 pm

B. 9月13日(星期三)開始正常上課時間表，詳情如下：

(1) 中六級：由上午八時零五分至下午三時三十分

(2) 中一至中五級：由上午八時零五分至下午三時四十五分

上學期	中一至中三 及中五級	2023年9月13日至11月22日、12月1日	統整課 3:30 pm
	中四級	2023年9月13日至11月21日、12月1日	
下學期	中一至中三級	2024:1月2日至5月22日、5月30日	—
	中四級	2024:1月2日至5月21日、5月30日	3:45 pm
	中五級	2024:1月2日至1月16日	

* 若有其他安排，將會另行通知

C. 統整課安排：中一至中五級

為培養學生的良好學習習慣及自我管理的能力，放學前特安排「統整課」，「統整課」期間由班主任看管學生整理每天學習成果及須跟進的工作。請各家長安排子女各項課後活動時，須配合學校措施。

二、全年堂費

中一至中三學費及堂費全免。

中四至中六學費全免，只需繳交全學期堂費HK\$340.00。

請注意：堂費及其他需繳交費用將一併繳交，繳交方法將於九月後通知。

三、書簿津貼、車船津貼及上網費津貼申請

A. 書簿津貼

根據教育局規定，本校中一至中六班級設有書簿津貼計劃，以照顧家境清貧學生。

B. 車船津貼

凡符合下列條件的學生，均可申請車船津貼。

1. 年齡介乎十二歲至二十五歲。
2. 正接受全日制教育。
3. 居住在可步行回校的距離之外者。
4. 通過家庭經濟狀況審查。

C. 上網費津貼

根據教育局規定，本校中一至中六班級設有上網費津貼，以照顧家境清貧學生。

申請合格者將獲發學生資格證明書，請於九月五日（星期二）或之前，把該證明書需交回校務處，以便辦理發放津貼手續。

請注意：如學生欲申請以上津貼，請於九月一日或四日回校時向班主任登記及索取表格，以便辦理申請手續。（如有學生在2022-2023年學期末已填寫申請表，則毋須再申請。）

四、衛生署學生健康服務

本年度將安排中一級學生參與學生健康服務，參加表格及同意書將於九月一日（星期五）由班主任派發。請於九月五日（星期二）或之前，把參加表格及同意書交回校務處，以便進行申請手續。

五、「港鐵學生乘車優惠計劃」（學生個人八達通卡車費優惠）延續新安排及申請新卡（請參閱附件一）

六、購買學生手冊及習作簿方法（詳情請參閱附件二）

A. 本學年校簿定於九月一日或四日派發，每套為全年所需之最低數量，必須整套購買。請於九月五日或之前將買簿款項交給班主任。

B. 如要添購，請於九月十三日後到校務處購買。

七、家長手冊

有關教務、訓導、輔導及其他重要資訊已紀錄在『家長手冊』內，請家長仔細閱覽及保存。

八、請家長詳閱「有關個人資料收集須知（家長及學生）及學生接受拍攝及錄影意願申明事宜」（附件三）。

九、學生須於九月十四日或之前呈交帶備六張二吋乘一吋半照片（穿著校服並見校徽為準，髮飾儀容要符合校方要求）予班主任，並在每張相片背面清楚寫上中英文姓名及班別。

十、有關「學生活動支援津貼」及「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事宜（附件四）

十一、性教育課程（附件五）

十二、體育科校外課堂資料及學童健康狀況申報。（附件六）

十三、家長簽名、印鑒

為達到學校與家長保持緊密聯繫，校方備有家長簽署或蓋章式樣表格，茲附上該表格一份（附件七），希為查照，並請簽署或蓋章後於九月五日或之前交由貴子弟送回班主任核備存查，日後貴家長給本校之書信，必須具備該簽署或蓋章方為有效。

十四、學生罰款收費一覽表(收費水平參考教育局所載向學生徵收下列罰款的規定)

項目	收費
補發學生證	每張10元
逾期交還圖書館書冊的罰款	每本每天罰款0.2元，每本的最高罰款額為36元，逾者視作遺失圖書論。
嚴重損毀或遺失學校圖書	須賠償指定書冊，或重新訂購書冊定價(每本上限為120元，逾者由學校補貼)
弄毀及損壞科學儀器	每項物品50元
弄毀科學儀器以外的其他學校公物	50元(如由個別學生負責) 100元(如由全班負責)
蓄意破壞學校公物	修理/補購該項目的全費

十五、有關上述所有文件的回覆日期與方法，可參閱附件八。

備註：附件六A、附件七A或B填寫後請交回班主任。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謹啟
(曹達明)

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REF: P:\C23\I004_010923)

「港鐵學生乘車優惠計劃」（學生個人八達通卡車費優惠）延續新安排及申請新卡

A. 於網上申請延續優惠

由2023年9月1日起，合資格學生可以透過網上平台遞交新申請或延續個人八達通上的「學生身分」。學生只需持有去年的學生證（新生可後補學生證資料），並按照以下兩部曲，就能輕鬆完成申請。

1 於網上遞交申請（請掃描以下QR Code）



學生可以上載有效學生證以核實身分，無須再回校蓋印。學生亦可透過MTR Mobile 進入網上申請平台。

2 經八達通App繳交費用及申請或延續「學生身分」

成功批核後將收到有關啟動八達通的信件／電郵，學生可按指示完成其餘步驟。有關詳情可參閱教學影片（請掃描以下QR Code）



3 港鐵「學生身分」有效期

班級	有效年期 (年)	到期日(日/月/年)
中一 (12歲或以上學生)	3	31/10/2026
中二	2	31/10/2025
中三	1	31/10/2024
中四	3	31/10/2026
中五	2	31/10/2025
中六	1	31/10/2024
中六重讀生	1	31/10/2024 (其後須逐年申請延續)

- 4 中一級學生
小學時已申請學生個人八達通卡車費優惠，可繼續使用該卡至 2026年10月31日，毋須重新申請。
 - 5 中二至中六級學生
如去年已申請學生個人八達通卡車費優惠，本年度便毋須再申請。
- B. 以紙本申請表申請延續優惠或新申領學生個人八達通卡
- 1 除網上申請外，學生仍可按照舊有方法，以紙本申請表遞交申請。學生需自行到港鐵客戶服務中心索取申請表。
 - 2 學生填妥申請表後，請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或之前，交回校務處蓋印後即時取回，並於十月十三日（星期五）或以前自行前往任何港鐵客務中心遞交申請表及費用。

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習作簿價目表

附件二

名稱	S.1		S.2		S.3		S.4		S.5		S.6	
	數量	金額										
單行紙 (每百計)	1	11.50	1	11.50	1	11.50	1	11.50	1	11.50	1	11.50
中文簿	1	2.20	1	2.20	1	2.20	2	4.40	2	4.40	1	2.20
作文規格紙 (每十計)	3	5.40	3	5.40	3	5.40	5	9.00	5	9.00	2	3.60
作文規格紙套	5	12.50	5	12.50	5	12.50	3	7.50	3	7.50	3	7.50
學生手冊(連膠套)	1	16.10	1	16.10	1	16.10	1	16.10	1	16.10	1	16.10
英文紙套	1	2.50	1	2.50	1	2.50	1	2.50	1	2.50	1	2.50
單行簿	7	9.10	7	9.10	8	10.40	6	7.80	6	7.80	4	5.20
長單行簿	2	6.60	2	6.60	2	6.60	1	3.30	1	3.30	1	3.30
家課袋	1	5.70	--	--	--	--	--	--	--	--	--	--
總額		71.60		65.90		67.20		62.10		62.10		51.90

本學年校簿定於9月1或4日派發，每套為全年所需之最低數量，建議家長整套購買，建議家長整套購買。請於9月5日或之前將買簿款項交給班主任。如要添購，9月13日後請透過班長於星期一至五的第一個小息到校務處購買。

有關個人資料收集須知（家長及學生）及學生接受拍攝及錄影意願申明事宜

本校有責任遵守及履行《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來收集、貯存及運用學生及其家長／監護人的個人資料，本校就保障有關資料有以下措施，請 貴家及學生察閱：

1. 各類收集之學生／家長／監護人的個人資料將只作下列用途：
 - a. 學籍紀錄；
 - b. 學術及教學事務（包括升學及輔導）；
 - c. 學生素質培育及潛能發展事務（包括訓育、輔導、德育及公民教育、領袖培訓、課外活動、啟發潛能及其他學習經歷等）；
 - d. 學生福利事務；
 - e. 家長／家庭教育事務；
 - f. 其他有關之教育用途（如：教育機構提供學與教之服務等）。
2. 本校可能將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向有關之本校同事、教育局、法團校董會及其他有關之政府部門或機構披露，作上文（第1項）所述的用途。如學校須使用有關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個人資料作上文（第1項）以外的用途，本校會事先取得學生／家長或監護人的同意。
3. 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必須提供有關的個人資料以便作出上文（第1項）所述的用途，如所提供的資料不充分，本校可能無法辦理與上述有關的事宜。
4.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的第十八及二十二條和附表一第六原則的規定，當事人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正個人資料，上述要求查閱的權利，包括要求提供其他備存於學校的個人資料的副本。如欲查閱及更正個人資料，請以書面向校長提交要求。
5. 收集的個人資料將會儲存及紀錄在本校至指定的年期後銷毀。
6. 為加強校內及對社區的溝通，學校亦會透過不同媒介發布學校正面訊息，包括校內壁報、出版刊物、印製宣傳單張，製作網頁等，其中內容或會涉及本校學生的個人資料，例如肖像，姓名，班別、個人成就（如所獲獎項、考試優異成績等）。現徵求各家長／監護人同意本校使用學生個人資料作本函所列的用途。
7. 為配合於2013年4月1日生效的《2012年個人資料（私隱）（修訂）條例》中有關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於直接促銷的新規定（請參閱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網址：<https://www.pcpd.org.hk/cindex.html>），除上列所述的用途外，本校將不會以任何形式將資料出售、租借及轉讓予任何人士或組織。

備註：如家長不同意接受以上事項，請於九月五日或之前書面通知本校。

有關「學生活動支援津貼」及「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事宜

- I. 「學生活動支援津貼」目的是資助財政上有需要的學生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學習活動，其中包括各學科、學會、課外活動小組，及各功能小組如輔導組、德育組等舉辦之活動，例如專題研習、校外參觀、聯校活動、訓練營及境外交流營等。
- II. 教育局推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讓學校為清貧學生進一步提供課後支援，以增加他們參與校本課後活動的機會，如功課輔導、學習技巧訓練、語文訓練、參觀或戶外活動、文化藝術、自信心訓練、體育活動、義工務服、歷奇活動、領袖訓練、社交或溝通技巧訓練等，以提昇他們的學習效能、擴闊他們在課堂以外的學習經驗，並增強他們對社會的認識和歸屬感，以達致全人均衡發展。

合資格申請此資助之學生須符合以下條件

1. 現正就讀中一至中六級及
2. 正在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全額或其家庭正在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3. 學校也可酌情資助其他有需要但又不屬於上述情況的學生，參與學校活動。

申請手續：

1. 有關課後活動的負責老師，派發活動通知書予已報名的同學，將活動詳情通知家長，清楚列明所需費用，並註明此活動可申請上述資助，符合上述申請資格之家長，如欲申請，只需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將回條交回班主任或負責老師代辦即可。
2. 校方將根據學生家庭的實際需要審核各個申請，並會個別通知申請結果。
3. 申請成功的家長，須先繳交有關活動費用，所獲「學生活動支援津貼」或「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資助將於上／下學期完結時，一次過撥回各家長。

性教育課程

本校一向致力推動「全人教育」，積極培養學生正確的道德觀和價值觀。近年互聯網盛行，學生在互聯網能輕易接觸到不同的資訊，但在欠缺家長及老師的指導下，容易受不良風氣或錯誤信息所影響。有見及此，本校特地邀請家計會、香港青少年服務處、信義會、香港青年協會及明愛等專業團體，派遣專人為本校學生主持多項性教育活動，著意於教導正確的性知識，糾正學生錯誤的價值觀念及態度。

老師發現不少青少年在成長過程中，當遇到生理或心理問題而受到困擾時，都不懂得自行處理，又因害怕、尷尬及難於啟齒而未有向專業人士或長輩求助。我們相信，家長除了注重子女的學業成績外，也需要與他們多溝通，多了解其身心發展，以便作出適當的教導。希望閣下能鼓勵貴子女在遇到任何困難或疑問時，勇於向家長或老師提出，讓問題得到最佳的處理。

如台端對上述性教育活動有任何疑問或意見，歡迎聯絡負責老師李翠霞老師、周佩詩老師、本校社工譚樂兒姑娘、王卓熙先生或輔導主任蔡雯雯老師。

體育科校外課堂資料 及 學童健康狀況申報

體育科是本校課程的一部份，每一學生均須參加體育課。課程內容多元化，部份課堂需要使用校外場地或設施，老師亦會照顧全體同學的安全，各級使用校外場地或設施如下表：

級別	課程	地點
中一至中三級	長跑課	荃景圍行人路兩圈共 2.6 公里
	游泳課	荃景圍胡忠游泳池
中四至中六級	長跑課	荃景圍行人路兩圈共 2.6 公里
	網球課	荃景圍公園網球場

另外，為使老師對學生的健康狀況更加瞭解，好讓 貴子弟能得到最適當的照顧，本校特印發學童健康狀況申報表，請將附上之表格（附件六A）填妥後交回本校，以便辦理及存案。

惟 閣下必須留意，如 貴子弟患有任何疾病，經醫生診斷，需要暫時或長期豁免上體育課時，必須向校方呈示註冊醫生之證明書，若家長日後發現 貴子弟有任何健康狀況之改變，祈請立刻以書面通知校方。

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學童健康狀況調查表

1. 學生姓名：(中文)_____ (英文)_____ 班別：_____ 班號：_____

2. **健康狀況** (請在下列適當地方加上✓號，*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

*小兒 / 小女 健康良好。

*小兒 / 小女 需要長期服用藥物來治療疾病。

(疾病：_____ 藥物：_____)

*小兒 / 小女 曾患有以下疾病：(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及列出詳情)

✓	疾病名稱	患病時年齡	疾病資料
	哮喘		
	羊癇		
	高熱引致抽搐		
	腎病		
	心臟病		
	糖尿病		
	聽覺不健全		
	血友病		
	貧血		
	其他血病		
	藥物敏感		藥物名稱：_____
	食物敏感		食物種類：_____
	其他敏感		
	肺結核		
	其他		
	發病時處理方法 (務請清楚註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服用學生隨身攜帶藥品 <input type="checkbox"/> 即時送往就近醫院接受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_____)		

3. **緊急聯絡電話**

如遇緊急情況，請與_____聯絡，聯絡人與學生關係為_____

電話號碼：(日間)_____ (手提)_____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填妥本表格後，請於九月五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

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
學生家長印鑒

學生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班別：_____ 班號：_____

住址：(中文) _____ 電話：_____

父親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機構／公司名稱：_____	職業：_____
公司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電郵：_____
母親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機構／公司名稱：_____	職業：_____
公司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電郵：_____

(如父母為監護人，不須填寫此欄)	
監護人姓名：_____ 監護人與學生關係：_____	
機構／公司名稱：_____	職業：_____
公司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電郵：_____

*1.如遇急事可聯絡：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日間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2.如遇急事可聯絡：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日間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在本校就讀或畢業之兄弟姊妹：有／無 如有： 姓名：_____；班別：_____ (畢業年份_____)
姓名：_____；班別：_____ (畢業年份_____)

本人茲聲明以上所填寫之資料乃本人自願提供，並在各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和完備。本人同意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校監、校長及其授權人士隨時查核、處理及運用本人所提供之資料。本人同意如所提供之資料有任何更改時將會盡快通知校長。本人明瞭及接受本人所提供之資料將會構成香港法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 (私隱條例) 所界定「個人資料」。

家長／監護人簽署或蓋章：

父親	母親	監護人
----	----	-----

家長／監護人簽署或蓋章：(S.1 級家長請在以下再簽署或蓋章，以便校務處存檔)

父親	母親	監護人
----	----	-----

填妥本表格後，請於九月五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

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
學生家長印鑒

學生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班別：_____ 班號：_____

住址：(中文) _____ 電話：_____

父親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機構/公司名稱：_____ 職業：_____

公司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電郵：_____

母親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機構/公司名稱：_____ 職業：_____

公司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電郵：_____

(如父母為監護人，不須填寫此欄)

監護人姓名：_____ 監護人與學生關係：_____

機構/公司名稱：_____ 職業：_____

公司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電郵：_____

*1.如遇急事可聯絡：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日間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2.如遇急事可聯絡：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日間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在本校就讀或畢業之兄弟姐妹：有 / 無 如有： 姓名：_____ ; 班別：_____ (畢業年份 _____)

姓名：_____ ; 班別：_____ (畢業年份 _____)

本人茲聲明以上所填寫之資料乃本人自願提供，並在各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和完備。本人同意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校監、校長及其授權人士隨時查核、處理及運用本人所提供之資料。本人同意如所提供之資料有任何更改時將會盡快通知校長。本人明瞭及接受本人所提供之資料將會構成香港法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界定「個人資料」。

家長 / 監護人簽署或蓋章：

父親	母親	監護人

填妥本表格後，請於九月五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

學生及家長處理資料簡表

	開學須知通告相關文件 及開學物資列表	學生及家長注意事項
1	中四至中六全學期堂費 HK\$340.00	於十月初雜費一併收取
2	簿費	於9月5日前將買簿款項交給班主任
3	書簿津貼、車船津貼及 上網費津貼申請	於9月5日或之前交給班主任
4	學生手冊	請家長在適當地方簽署，上課後帶回學校
5	習作簿	上課後帶回學校
6	補購學生習作簿	於9月13日後到校務處購買
7	家長手冊	不用收回，家長細閱
8	六張二吋乘一吋半學生 相片	於9月14日或之前交給班主任，須依據開學通告相片規格拍照
9	有關個人資料收集須知 (家長及學生)及學生 接受拍攝及錄影意願 申明事宜	於9月5日或之前交給班主任
10	有關「學生活動支援津 貼」及「校本課後學習 及支援計劃」申請	請家長細閱
11	性教育課程須知	不用收回，家長細閱
12	體育科校外課堂資料	不用收回，家長細閱
13	學童健康狀況申報	於9月5日或之前交給班主任
14	學生家長印鑑	於9月5日或之前交給班主任
15	港鐵學生乘車優惠計劃 申請表	可以紙本或網上處理，家長細閱開學通告指示
16	衛生署學生健康服務	請參加者家長於9月5日或之前，把參加表格及同意書交回校 務處，以便進行申請手續